听证会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单位职务 |  | 申请人身份<请在□内勾选> | □人大代表 | □政协委员 | □区政府 | □职能部门 |
| □街道（镇）代表 |  |  |
| 申请人所在地址 | 温州市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街道/社区）具体地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申请理由 |  |
| 电子邮箱 | 　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须知：  1.申请人应当一人一表，对于申请信息不全、未按要求填写、超出申请时间的，为无效申请。2.申请人应当亲自参加听证会。3.申请人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，能正确履行代表职责。能遵守听证会各项纪律和注意事项。4.申请人确认听证会材料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送达。优先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申请人填写的电子邮箱不准确、提供的地址不准确、拒绝签收、逾期未签收等申请人自身原因导致听证材料无法送达的，视为已经送达。 5.填写相关资料在2021年3月2日下午5:30前发送至电子邮箱wenzhougt@163.com，逾期不受理;或2021年3月2日下午5:30前直接送至温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1号楼（惠民路856号）5楼511办公室。 6.听证申请联系人：周苏丹，联系电话：88367103、13676708804。 签名：申请时间： 年 月 日 |